

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唐山市商务局 文件

唐发改体改〔2022〕101号

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唐山市商务局 关于做好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(2022年版)》 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

各县(市)、区、开发区(管理区)发展改革局、商务局，
市直有关单位：

近日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商务部印发了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(2022年版)》(发改体改规〔2022〕397号)，明确提出严格落实“全国一张清单管理”、切实履行政府监管职责、建立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归集和通报制度、扎实抓好清单落地实施工作等要求。按照河北省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联席会议办公室的要求，请认真抓好清单的贯彻落实。清单实施过程中的具体问题，请及时反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商务局，遇重大情况，请及时向市委、市政府报告。

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(2022年版)》请从国家发展改革

委网站下载。

联系人：董国娟 2803841 18716085506

张东明 2852269 13832552880

